2019年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服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TYSJ-20190502-F）

采 购 人：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代理机构：北京天一圣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前附表 5

第三部分　谈判须知 9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细则 19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22

第六部分　合同文本 24

第七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北京天一圣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的委托，就其利用财政资金的“2019 年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服务”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采购。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2019 年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服务

二、项目编号：TYSJ-20190502-F

三、采购需求：2019 年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服务。

四、采购数量：1 项

五、资金来源：财政资金。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958500 元。

六、批复编号：东采购办 2019- 号项-000296

七、采 购 人：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东花市大街 2 号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010-84073220

八、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天一圣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花乡郭公庄一区 2 号楼

联 系 人：胡工

电　　话：010-83613336

九、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扶持中小企业、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鼓励节能环保产品，具体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十、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

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2.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所有规定；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无行贿犯罪违法记录，按要求履行年度报告公示义务，社会信誉、商业信誉良好；

5.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一、报名及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方式：

1.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2019 年 5 月 22 日 9:00～16:00（北京时间，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2.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花乡郭公庄一区 2 号楼 106 会议室（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3.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售后不退，不办理邮购。

4.凡报名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须由其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本人携带以下资料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到采购代理机构查验后，方可购买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

a.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b.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注：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十二、谈判及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00 （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19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00 （北京时间）。

3.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花乡郭公庄一区 2 号楼 108 会议室。

十三、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上同时发布。

十四、公告期限：3 个工作日。

备注 1：未在东城区财政局项目采购管理系统网站注册的供应商，请先在网站（http://202.108.143.139:8080/TPBidder）进行注册，用户类型勾选“供应商”，提交验证。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花市大街 2 号 电话：010-84073220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北京天一圣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花乡郭公庄一区 2 号楼 联系人：胡工 电话：010-83613336
3	项目名称	2019 年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服务
4	服务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出资比例	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到位
8	采购范围	本项目为 2019 年东城区环境建设提供宣传服务，具体采购范围详见第五部分采购需求。
9	服务期限	12 个月
10	偏离	偏离幅度及其处理方法：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谈判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谈判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谈判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非实质性偏离的谈判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前予以补正。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2）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

		二条的所有规定；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无行贿犯罪违法记录，按要求履行年度报告公示义务，社会信誉、商业信誉良好； （5）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	联合体报价	■不接受 □接受
13	谈判供应商应提交的商务文件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保证金证明 供应商情况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简历表 *拟投入本项目设备汇总表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声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的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三个主体）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书 近三年已完类似工程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涉及，请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涉及，请提供）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如涉及，请提供）
14	谈判供应商应提交的技术文件	*服务方案
15	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金额： （1）金额为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RMB18000 元）； （2）形式为采购代理机构可接受的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递交要求： 若采用银行电汇，应当在报价截止时间以前到达下列采购人指定账户：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银行北京总部基地东区支行** **账户名称：北京天一圣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38967316858** （3）谈判保证金应于开标前交至指定账户。 （4）谈判保证金应当从谈判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出。 （5）谈判供应商应当将谈判保证金凭证的复印件放入谈判响应文件中。 （6）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退还谈判保证金。 **关于谈判保函的特别说明：** 本次竞争性谈判按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11]2882 号）要求，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增加以下内容。 担保机构信息 ①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人：边志伟 手机：13810789199 联系电话：010-88822573 传真：010-68437040/68472315 电子邮箱：bianzw@guaranty.com.cn ②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人： 杨阳 陈浩然 手机：13488752033 18910210850

		联系电话： 58528750 58528760 传真：58528757 电子邮箱： yangyang@scdb.com.cn;chenhaoran@scdb.com.cn ③中关村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12号天作国际大厦A座28层 联系人：李玉春 手机：13910831169 联系电话：59705232 传真：59705606 电子邮箱：li_yuchu@126.com
16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90天
17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1份。
1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
19	最高限价	**958500元**
20	**其它事项**	**参加谈判时，供应商代表若是法定代表人，需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供应商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需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请参与谈判供应商格外注意本表中加*部分的内容，如果加*内容未做出完全的实质性响应，或者经谈判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补正后仍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将导致谈判无效或者被拒绝。谈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密封装袋前仔细核对相关内容,以避免给自己带来不利后果。
	成交服务费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取费标准执行,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后5个工作日内由成交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注：本表内容与该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第三部分　谈判须知

一、总则

1　定义

1.1　“采购人”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名称”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　“服务地点”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5　“资金来源”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6　“出资比例”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7　“资金落实情况”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8　“采购范围”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9　“服务期限”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0 “偏离”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1 “谈判供应商”指向采购代理申领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并登记备案，获得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并参加谈判的工程施工单位。

1.12 “成交供应商”指经谈判委员会审查通过，采购代理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并授予其成交合同的谈判供应商。

2　合格谈判供应商的条件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2.2　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所有规定；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无行贿犯罪违法记录，按要求履行年度报告公示义务，社会信誉、商业信誉良好；

2.5　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6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谈判费用

3.1　谈判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4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4.1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由下列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谈判须知；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细则；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第六部分　合同文本

第七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2　谈判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谈判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5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均可要求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澄清要求应在报价截止期 3 日前，按谈判须知前附表中的联系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送达采购代理。采购代理将在报价截止期 2 日前，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谈判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如

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报价截止期不足 3 个工作日，相应延长报价截止时间。

5.2 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谈判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除采购人的原因外，谈判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谈判供应商在编制谈判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谈判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5.3 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谈判预备会，澄清谈判供应商提出的问题。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谈判预备会后，将对谈判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6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报价截止时间 3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时间距报价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相应延长报价截止时间。谈判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7 通知

7.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联系地址和传真号码以谈判供应商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谈判供应商应在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三、谈判响应文件

8 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2　谈判供应商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应使用中文简体字。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9.1　谈判响应文件分为商务及技术两个部分。为了方便评审，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各项表格须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制作。

商务部分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报价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主要包括谈判须知前附表各项，其中加*项目如果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

9.2　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0 响应文件内容填写说明

10.1　领取了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谈判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严格按照规定的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谈判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是谈判供应商的责任。

10.2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对谈判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谈判响应文件中格式文件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其报价有可能被拒绝。

10.3　谈判供应商必须保证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0.4　报价一览表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0.5　谈判响应文件须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如果谈判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第9条（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规定的内容，将导致报价被拒绝。

11　谈判供应商技术文件的编制及编目谈判供应商技术文件规格幅面（A4）应与正文一致，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胶装装订。

谈判供应商自行编制的技术文件应能够证明谈判供应商提供的工程及服务是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合格的工程和服务。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谈判须知前附表中所列内容。

12 报价要求

12.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

12.2 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和报价。谈判供应商对报价如果有说明应在显著处予以注明。

13 谈判保证金

13.1 谈判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规定的谈判保证金格式递交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3.2 谈判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谈判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13.3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退还谈判保证金。

1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2）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谈判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14 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5.1 自报价日起 90 日内，谈判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报价，将被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谈判供应商协商延长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谈判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同意延长有效期的谈判供应商除按照采购人要求修改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其他内容。

15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16.1 组成谈判响应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16.2 法定代表人如果授权谈判供应商代表处理一切与本次谈判有关事宜，须将

书面形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照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七部分格式填写）原件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16.3 谈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适当的位置填写谈判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16.4 谈判响应文件提交份数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6.5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

16.6 谈判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果有修改错漏处，修改处须有谈判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谈判供应商代表签字。

16.7 因谈判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谈判响应文件密封袋内装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封口处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谈判供应商代表的签字及谈判供应商公章。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谈判供应商全称、地址，并注明“报价时启封”字样。谈判响应文件书脊处应标记项目名称及编号。

（2）二次报价函应标明为二次报价，报价内容如无法加盖公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谈判供应商代表签字。

17.2 如果谈判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对谈判响应文件密封，采购人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谈判供应商。

17 报价截止时间

18.1 谈判响应文件须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送达。

18.2 采购人推迟报价截止时间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登记备案并领取了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谈判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8.3 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拒绝接

收。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如果谈判供应商有修改和撤回谈判响应文件要求的，须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出，并经采购代理机构签字确认接受，否则无效。

19.2 谈判供应商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提交，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谈判响应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和“报价时启封”字样。

19.3 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由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谈判供应商代表签署，并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出。

19.4 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谈判供应商不得撤回报价。否则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行为将被记录在案，谈判供应商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五、谈判流程

20 谈判原则谈判供应商资质条件是否响应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

20.2 谈判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的商务、技术文件是否响应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

20.3 谈判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是否合理可行；

20.4 谈判供应商是否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偿付能力；

20.5 所报价格是否合理；

21 竞争性谈判程序如下：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规定，谈判前首先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所有谈判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记录内容，信用信息记录内容由谈判供应商签字确认。任何有不良行为记录的谈判供应商将被拒绝，不得进入下一阶段的谈判程序。

21.2 每个谈判供应商都将与谈判委员会进行一轮谈判。谈判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专业评委 3 人以上单数组成，相关专业评委自专家库中抽取。谈判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及相关技术人员**参加谈判。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1.3 谈判内容包括谈判供应商阐述其商务文件、和服务要求的响应情况、所报价格等以及谈判委员会认为存在偏离或有必要明确的其它问题。谈判委员会将对谈判内容以谈判纪要的形式做出书面记录，谈判结束后，谈判供应商代表应在谈判纪要上签字确认。

21.4 如果谈判中谈判委员会确认需要谈判供应商就谈判中的相关问题做出补正，谈判供应商须在谈判结束后规定时间内出具由谈判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的补正函。**若谈判供应商未按要求出具补正函视为谈判供应商放弃参与该项目**。

21.5 **每个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其中，5 分钟自我陈述，10 分钟专家提问**。

21.6 二次报价

21.6.1 一轮谈判结束后，根据谈判情况和各谈判供应商提交的谈判补正函情况，通过符合性审查的谈判供应商获得二次报价的资格。二次报价应按谈判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和方式提交。

21.6.2 谈判委员会根据谈判供应商的二次报价进行排序，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谈判供应商顺序。

22 **谈判、评审过程保密**谈判评审开始之后，直到授予谈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谈判供应商或谈判委员会以外的其他人员透露。

22.2 在谈判评审期间，谈判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谈判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授予合同

23 **授予合同的顺序**谈判委员会将根据最终审查的结果将合同授予排名第一的谈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谈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谈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谈判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

的谈判供应商。如排名前三的谈判供应商均不能签订合同，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24 **采购人拒绝报价的权利**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有权拒绝所有报价，并将理由通知所有谈判供应商：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谈判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成交通知**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发放成交通知书。

25.2 采购人同时向其他谈判供应商发出未成交通知。采购人对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5.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与采购人签署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否则按报价后撤回报价处理。

26.2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3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成交供应商不能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6.4 谈判供应商一旦成交，签订合同后，未经采购代理书面同意不得转包，否则将被视为成交后撤回报价处理。

26.5 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七、询问和质疑

27 询问和质疑

27.1 谈判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7.2 竞争性谈判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察，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如果谈判供应商认为其报价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或采购人进行质疑并要求答复。

27.3 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谈判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如果质疑涉及竞争性谈判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

27.4 质疑谈判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八、保密和披露

28 保密

28.1 谈判供应商自领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竞争性谈判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竞争性谈判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细则

（一） 评审原则

1、项目谈判委员会按照采购法相关规定组成。

2、谈判委员会将与进入谈判的谈判供应商依照递交报价文件次序分别进行一对一谈判。谈判供应商的谈判代表应按照谈判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参加谈判。为加快谈判进程，要求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代表已获得充分授权。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随带本人身份证明。

3、谈判委员会可要求谈判供应商就谈判中的具体问题作出书面回答或承诺，谈判供应商提交的书面回答或承诺应由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并将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谈判次数及每个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时间将由谈判委员会根据具体谈判情况确定。在谈判中，谈判委员会可以对采购文件进行调整，但将告知每个参与谈判的谈判供应商。

4、在每一轮谈判结束后，谈判委员会可能会对采购文件中有关内容进行调整。任何调整的部分谈判委员会将会在下一轮谈判前及谈判供应商提交最终承诺报价前，以书面方式告知每个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该调整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

5、谈判评审原则

由谈判委员会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对谈判供应商符合性进行审查。（包括资格证明文件、报价等内容的完整性和真实性）

由谈判委员会结合谈判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性响应和报价文件及最终承诺，遵循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评审。

6、符合性审查，在谈判过程中对谈判供应商的资格审查。一般在谈判过程的初审阶段进行。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谈判供应商不再进入具体的谈判。

6.1 在没有进行过资格预审的情况下，谈判委员会将对提交了谈判响应文件的谈判供应商是否有资格能圆满地履行合同作出确认。

6.2 上述确认将考虑谈判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服务能力，并基于谈判供应商提供的资格审查的声明文件以及谈判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和合适的其他文件资料。

6.3 如果谈判供应商被确定为无能力履行合同，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4 谈判委员会将保留对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资料真实性的确认，并有权取消其谈判资格。

6.5 谈判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必须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作出完全性、真实性的响应，否则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6 谈判供应商必须有能力保证计划的实施，否则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在谈判委员会谈判结束后，根据谈判供应商报价及谈判情况要求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的报价，符合采购需求且报价最低的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本次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确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评审细则

符合性审查表（注：符合性审查需谈判委员会集体讨论共同认定。）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通过和拒绝
1	投标文件的编写情况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通过
		响应文件中要求盖章而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的，或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准备和填写，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	拒绝
2	采购文件中加*部分是否做出实质性响应	完全的实质性响应	通过
		未完全实质性响应	拒绝
3	投标保证金情况	按采购文件要求足额缴纳的	通过
		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足额投标保证金的	拒绝
4	服务期限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通过
		工期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拒绝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合理	通过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	拒绝
6	信用记录查询	无不良信用记录	通过
		有不良信用记录。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拒绝

备注：以上条件中有一项不合格，则申请人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19 年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服务

服务地点：东城区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内容：为 2019 年东城区环境建设提供宣传服务。

二、采购内容：

为做好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和专业水平，确保工作延续性，并固化为环境建设宣传工作长效机制。2019 年委托第三方专业公司与区百街千巷办进行捆绑，协助开展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服务工作。

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序号	具体内容
1	现场采写、实地走访，挖掘“百街千巷”和环境建设工作新闻线索、典型事例、工作进展、经验做法，搜集整理资料，与各街道、单位建立宣传工作沟通联系。
2	起草宣传工作各类文案，包括宣传策划方案、新闻通稿、宣传工作简报、工作总结等，并确保我区的相关新闻、动态在北京日报、微博等各大主流媒体刊登发表。
3	通过实地走访等方式，搜集、了解全市城市管理和环境建设工作舆情信息，包括西城区等其他区县、其他省市工作动态、经验做法，对网络舆情进行搜集等。
4	跟拍、全程记录东城区“百街千巷”、环境建设工作开展情况，留存相关影像资料，并制作年度精品汇报片。
5	为迎接市、区领导各种调研检查，满足城市管理、环境建设工作宣传需要，提供图片处理及设计、展板设计制作、画册制作、海报制作等服务。
6	策划、运营“东城区百街千巷”微信公众号，公众号名称不变，内容拓展为环境建设各项工作。

三、相关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需求，投入充足的技术人员及设备，保

证服务质量。

2、供应商必须派驻 1 名专职人员进行现场办公。拟投入相关人员中具备项目经理、项目助理、专职摄影摄像人员、设计师、文案及外协兼职摄影摄像人员。

四、服务期限：12 个月

五、支付方式

1、预付款支付比例为总中标合同金额的 50%，预付款支付期限为合同签订后一周内。

2、合同期满后经甲方确认无误一周内支付合同的全部剩余款项。

第六部分　合同文本

2019 年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服务项目合同

甲　　方：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东花市大街 2 号

联 系 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邮　　编：_____

乙　　方：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邮　　编：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就 2019 年“百街千巷”宣传服务项目工作达成以下协议，并共同严格履行。

第一条　服务内容和方式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2019 年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服务。内容包括：

1、现场采写、实地走访，挖掘“百街千巷”和环境建设工作新闻线索、典型事例、工作进展、经验做法，搜集整理资料，与各街道、单位建立宣传工作沟通联系。

2、起草宣传工作各类文案，包括宣传策划方案、新闻通稿、宣传工作简报、工作总结等，并确保我区的相关新闻、动态在北京日报、微博等各大主流媒体刊登发表。

3、通过实地走访等方式，搜集、了解全市城市管理和环境建设工作舆情信息，包括西城区等其他区县、其他省市工作动态、经验做法，对网络舆情进行搜集等。

4、跟拍、全程记录东城区“百街千巷”、环境建设工作开展情况，留存相关影像资料，并制作年度精品汇报片。

5、为迎接市、区领导各种调研检查，满足城市管理、环境建设工作宣传需要，提供图片处理及设计、展板设计制作、画册制作、海报制作等服务。

6、继续策划、运营“东城区百街千巷”微信公众号，公众号名称不变，内容拓展为环境建设各项工作。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服务期为 12 个月，合同签订后至 _____。

2、因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以及人为因素、重大决策调整等主观原因，制作时间需要提前或延后调整时，甲方须以电话或书面形式至少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一）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人民币￥_____元。

（二）关于开具增值税发票的说明

1、乙方因本合同项下服务/货物而须支付的其他各项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及企业所得税等其他各项税费）应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再向甲方收取。乙方保证各项标的对应的税率符合国家规定，且与最终付款时提供的发票税率一致。

2、除特别说明外，增值税纳税人开具的发票指增值税普通或专用发票，国家规定不能开具增值税发票的增值税纳税人，应向税务机关申请代开增值税发票。乙方应保证发票真实、合法，各项信息全面、完整。

3、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并要求乙方重新提供，且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各项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

（1）提供作废、无效发票或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

（2）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

（3）发票上的信息错误的；

（4）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等其他情况；

如乙方拒绝重新提供或提供的发票仍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如果乙方向甲方开具虚假发票，甲方有权拒付合同款项、要求赔偿损失、终止本合同，并将乙方列入甲方采购禁入名单。

5、因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增值税发票，而造成甲方无法抵扣增值税税额，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甲方可抵扣税额。

6、因乙方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税率不一致导致税额不一致，并有损甲方权益的，甲方有权将税额差额从未支付的合同款项中予以直接扣除。

（三）支付方式与条件

1、预付款支付比例为总中标合同金额的 50%。

2、预付款支付期限为合同签订后一周内。

3、合同期满后经甲方确认无误一周内支付合同的全部剩余款项。

4、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效的等额正式发票，且发票的出票单位名称与本合同乙方名称必须完全一致，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5、由于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须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的相关程序，甲方仅负责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申请支付手续，实际付款到账时间及金额以财政拨付的时间及金额为准，甲方无需承担由此产生的迟延支付责任；在每次支付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书面支付申请并开具与支付费用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发票，方可办理相关申报支付手续。

6、如乙方未能提供合法、有效、等额的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直至乙方提供相应发票止，由此所产生的不利后果及损失均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7、甲方支付前有权扣除相应的违约金和赔偿款等费用。

（四）乙方账户信息

开 户 行：_____

帐户名称：_____

帐　　号：_____

第四条　权利和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服务所需要的基础条件（包括项目背景、项目资料、相关时间、联系人等）；甲方对所提供资料内容的真实性责任，乙方在使用时需分别甄选。

2、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工作应给予及时的配合协作。

3、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引导、纠正和制止。

4、甲方需对拍摄工作进行组织、安排，明确具体拍摄要求，配合乙方现场拍摄。

5、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宣传片进行小样的审定和成片最终审核，有权要求乙方对宣

传片小样、成品进行修改。

6、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进度和质量进行监督，并对服务工作做最终确认。

7、甲方组织宣传片审核，审核时间由甲方确定，审核人员由甲方选定。

8、乙方履行本合同完成的全部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最终资料片）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

9、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搜集新闻点，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把闻线索告知第三方。

10、乙方对甲方确定的拍摄内容、拍摄要素、拍摄地点等主动跟踪拍摄和重点跟踪拍摄。

11、乙方需完成甲方临时确定的拍摄任务。

12、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宣传片的拍摄、配音、配乐、合成等后期制作工作，并制作样片、成片。

13、在合作过程中，乙方确需使用甲方提供素材以外的资料，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使用。

14、乙方交付工作成果时，应当同时将所有的素材、资料（含文字、影像的原件、复制品）交还甲方存档，乙方不得留存。

15、乙方应确保按照约定的期限和要求完成服务内容。任何时候，乙方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信息、与本合同有关的信息、事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用于本合同以外目的，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漏。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造成服务不能按时按质完成，甲方根据违约的具体情况，有权单方随时解除合同，甲乙双方根据实际履约天数结算费用，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

2、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合作延误，导致逾期交付，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3、因甲方原因造成宣传片不能按时完成的，双方可以另行协商交片日期。

4、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合同尚在履行的，甲方可以提前解除合同。合同已经履行完毕的，乙方按照实际合同金额的 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据实赔偿。

5、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合作费元外，乙方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委托其他单位完成服务而导致增加的费用。

6、如第三方依据本合同项下乙方提交给甲方的工作成果向甲方主张侵权赔偿等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解决，所有赔偿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争议解决

1、双方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起诉。

2、诉讼费用、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

第七条　联络

1、除本合同中明确约定可以以电话形式通知的情形以外，其他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均应采用书面形式，送达到送达地点。

2、送达地点：

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花市大街 2 号

收件人：_____

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_____

收件人：_____

3、双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各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4、纠纷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如当事人应诉并直接向仲裁机构、法院提交送达地址确认书，该确认地址与本协议确认的送达地址不一致的，以向仲裁机构、法院提交确认的送达地址为准 。

5、合同任何一方送达地点发生变动的，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第八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

2、本合同应由双方签字、盖章，本合同自年月日起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谈判供应商提交文件须知

谈判供应商应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以致谈判响应文件被误读或采购代理查找不到有效文件，后果由谈判供应商承担。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全部文件应按谈判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以下是部分格式要求，请参照制定谈判响应文件，未规定格式的请自行设计。

一、商务部分格式

*附件 1　投标函

致：（采购代理单位）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_____(项目编号),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___份：

1．开标一览表；

2.其它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采购文件中谈判须知和采购需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3.以_____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据此，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有关的数据和资料。为此，我们授权任何相关的个人和公司向贵方提供要求的和必要的真实情况和资料以证实我们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如果在该项目采购过程中或者在获得成交后，采购人或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方在该项目的投标中所报的资料存在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或证书等情况，我方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该项目的谈判资格和成交资格；如果我方已经收到成交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我方收到的该项目的成交通知书为无效文件，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我方承担；本段承诺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且具有相对独立性，不管是否有其他相反的说明，本段承诺均为我方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对我方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_____号（项目编号、补充通知）（如有），及有关附件中所有的须知、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若我方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我方自行承担。

（3）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我方

保证没有因违法经营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刑事处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处于破产状态或者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保证在最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我方不是为此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查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我方不是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及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我单位与招标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招标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我单位与本项目的其他投标单位负责人若为同一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我单位愿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4）如果我方获得成交，我方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期限、服务地点、服务要求等履行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合同责任和义务。

（5）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等，我方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6）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7）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及选择性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传真_____

电话_____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全称）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银行帐号_____

供应商银行行号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限
2019 年东城区环境建设宣传服务	大写： 小写：	

注：① 此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单独提交(应满足采购文件封装要求，同时在装订成册的响应文件中仍应提交本表)。

②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每人/月）	备注
1	人均实得工资		团队所有人员平均实得工资
2	社会保险费用		
3	行政办公材料费		
4	设备费		
5	员工培训费		
6	……（可增行）		
7	其它费用		
8	管理费		
9	税金		此项单位：%
10	人均每月费用合计		

供应商（盖章）：_____（单位全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章或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日

*附件 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5　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公章）　　填表日期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td><td>法人代表</td><td></td><td>职务</td><td></td></tr>
<tr><td>经济类型</td><td></td><td>授权代表</td><td></td><td>职务</td><td></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td><td>电话</td><td></td><td>传真</td><td></td></tr>
<tr><td>单位简介及机构情况</td><td colspan="5"></td></tr>
<tr><td>单位优势及特长</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7">单位概况</td><td rowspan="2">职工总数</td><td rowspan="2">人</td><td colspan="3">生产工人　　人</td></tr>
<tr><td colspan="3">工程技术人员　　人</td></tr>
<tr><td>员工情况</td><td>高级职称</td><td>中级职称</td><td>初级职称</td><td>技工</td></tr>
<tr><td>人数</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流动资金</td><td rowspan="2">万元</td><td rowspan="2">资金来源</td><td>自有资金</td><td>万元</td></tr>
<tr><td>银行贷款</td><td>万元</td></tr>
<tr><td>固定资产</td><td>原值</td><td>万元</td><td>净值</td><td></td></tr>
<tr><td rowspan="4">企业财务状况</td><td></td><td>收入总额</td><td>利润总额</td><td>税后利润</td><td>负债总额</td></tr>
<tr><td>2016</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2017</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2018</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主要设备状况</td><td>主要设备名称</td><td>型号</td><td>数量</td><td colspan="2">设备状况</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附件 6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姓名	职务	学历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个人参加类似项目的业绩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负责人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注：需提供国家承认的学历证明证书、资格证书（如有）及类似项目的业绩（如有）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企业公章）。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章或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简历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 colspan="2"></td><td>性 别</td><td></td><td>出生日期</td><td>年　　月　　日</td></tr>
<tr><td>毕 业 院 校
及专业</td><td colspan="4"></td><td>毕业时间</td><td>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从事本专业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为申请人服务时间</td><td></td></tr>
<tr><td colspan="2">执业或职业资格
证书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职　　称</td><td></td></tr>
<tr><td colspan="7">主　要　经　历</td></tr>
<tr><td colspan="2">时　　间</td><td colspan="3">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及规模</td><td colspan="2">该项目中任职</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able>

注:1、主要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职位人员。

2、需随此表附上主要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如有）、执业或职业证（如有）等相关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拟投入本项目设备汇总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目前状况	备注

一旦我单位中标，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设备。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章或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9　资格证明文件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声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法定代表人提交响应文件时须填写法定代表人声明：

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系（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就（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代表本单位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声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2）非法定代表人提交响应文件时须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_____）的（单位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_____）的（被授权人的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3、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1、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可以提供本单位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在投标年度新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验资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2、如供应商无法提供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审计报告或验资报告，必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三个月内有效，如有“复印、涂改无效”等字样供应商提供复印件无效）加盖本单位公章。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4、招标采购单位有审核以上材料原件的权利。

*4、依法缴纳税收记录的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逐月缴纳税收的，须提供 2019 年 1 月（含）之后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有效凭据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②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证明其依法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 2019 年 1 月（含）之后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加盖单位公章②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格式自拟）

***7、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三个主体）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承诺书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项目负责人签字。）

附件 10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合同金额 (万元)	用户单位	目前状态	其他说明

注：1、应随此表附上相关的业绩证明（合同首页、规模金额页及双方签字盖章页）。
2、如有多个同类项目，可按此表格扩展。
3、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宣传类服务。
4、近三年是指 2016 年 05 月 01 日至开标前。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章或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涉及，请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涉及，请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满足的条件后附。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编号为____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

（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二、技术部分格式

*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章或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